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Com Software Group Limited**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9)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

**收購守則第 3.7 條之公告**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第 3.7 條而刊發。

茲提述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就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暫停買賣以待根據收購守則刊發對股價敏感之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近期股份成交量增加，及 China 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China Way**」）（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已知會，China Way 目前正初步與獨立第三者（「**潛在投資者**」）洽商有關可能出售 China Way 所持之本公司股份（「**出售**」），倘若落實，可能導致本公司之控股權轉變，及根據收購守則向所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作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該等已由潛在投資者持有或同意購買之股份除外），及該等要約，

倘若達成，可能以淨現金收購。於本公告日期，China Way 持有 563,000,000 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 50.54%。

China Way 已進一步知會董事會，China Way 及潛在投資者就有關出售，截至本公告日期仍未達至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有關洽商仍在進行中，及出售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除上述披露外，董事會確認，並無商討或有關任何收購或變賣意圖之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3 條須予以披露，而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屬於或可能屬於股價敏感性質之事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所規定一般責任予以披露。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第 3.5 條，每月公告刊載 China Way 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出售之洽商進度將會編製，直至作出肯定之要約意圖或決定不進行要約。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共有 1,113,979,128 股已發行股份及 31,346,000 份附有認購 31,346,000 股份權利之未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一購股權持有人知會本公司有關行使 116,000 購股權成為股份，除上述外，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相關證券（如收購守則第 22 條附註 4 所釋義）。

根據收購守則第 22 條謹此提醒本公司之聯營公司（包括擁有多於 5% 控股權益之公司）須予以披露其買賣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根據收購守則第 3.8 條，現轉載收購守則第 22 條附註 11 之全文如下：

#### *股票經紀、銀行及其他中介人的責任*

*代客買賣的股票經紀、銀行及其他股票經紀中介人，都負有一般責任在他們能力所及的範圍內，確保客戶知悉（收購守則）第 22 條項下之聯繫人士及其他人士應有的披露責任，及確保該等客戶願意履行這些責任。直接與投資者進行交易的自營買賣商及交易商應同樣地在適當情況下，促請投資者注意（收購守則）有關規則。惟假如在任何 7 日的期間內，代客進行的任何有關證券的交易總值（扣除印花稅及佣金）少於 1,000,000 港元，這規定將不適用。*

*這項豁免不會改變主事人、聯繫人士及其他人士自發地披露本身的交易的責任，不論交易所涉及的總額為何。*

對於執行人員就交易進行的查訊，中介人必須給予合作。因此，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人士應該明白，股票經紀及其他中介人在與執行人員合作的過程中，將會向執行人員提供該等交易的有關資料，包括客戶的身分。

**概不保證本公佈所述任何交易將落實進行或最終完成，而有關磋商不一定導致提呈全面收購。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倘本公佈所述任何交易得以落實，本公司及投資者將遵照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項下所有適用規定。根據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之公告，董事會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會議，其中目的為考慮批准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該等業績本公司將於同日公佈。在該等基礎上，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業績將會公佈，董事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開始及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止之期間禁止買賣任何股份（「禁售期」）。由於王緒兵先生及王志強先生分別持有 China Way 之 51% 及 49% 股權，及兩者均為董事，倘若本公告所述之任何交易落實，該等交易不會進行直至禁售期完結後止。

應本公司要求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上午九時暫停股份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下午十二時三十分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邵國樑**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志強先生、王緒兵先生、時崇明博士及邵國樑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能光先生及彭楚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能教授及李傑華先生。

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

就其所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及並無任何其他事實不包含在本公告內，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